

## 教职工住房遗留问题解决方案

针对2017年6月2日之前，教职工住房管理中存在的未解决的遗留问题，提出解决方案如下：

### 一、解决范围

凡经学校分房委员会分房和调房的住户，非个人因素造成未按时妥善解决的后续问题。

### 二、解决程序

一是个人提交学校分房委员会调房、分房相关支撑材料；

二是房产科审核个人提交的支撑材料，确定情况属实后报请学校审批；

三是由个人自愿签订《石河子大学教职工自愿缴纳房款承诺书》后给予解决。